

# 《长夜里拥抱》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长夜里拥抱》

13位ISBN编号：9787530209257

10位ISBN编号：7530209256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社：北京十月文艺

作者：张小娴

页数：25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长夜里拥抱》

## 内容概要

那年长夜，他们相遇，她以为是头一回遇上他，只有他知道，他们在时间的隧道里早已经相遇过……

# 《长夜里拥抱》

## 作者简介

香港著名言情小说家，95年推出第一部长篇小说《面包树上的女人》而走红文坛，是继亦舒之后，香港最受欢迎的言情小说家。生于香港、祖籍广东开平的张小娴，大学主修媒体学，曾任电视台行政人员。1993年开始在《明报》撰写“娴言娴语”（现改名为“贴身感觉”）专栏文章。1995年6月在《苹果日报》开专栏“禁果之味”，随后加盟皇冠出版社，并于当年出版《三个ACup的女人》，成功地打动了港台读者。1997年5月，她出版的《荷包里的单人床》一书，除打进香港畅销书排行榜首之外，还持久走红新加坡及马来西亚。之后，她的《再见野鼬鼠》、《不如，你送我一场春雨》、《三月里的幸福饼》及《汉仔夫妇》系列作品相继问世，销量数以十万计，张小娴风头席卷全球华文地区，直逼国际出版市场。

她相信承诺，喜欢一切美好的东西；漂亮的衣服、美味的食物、男人的诺言。她找寻幸福，然后发现，失望，有时候，也是一种幸福。因为有所期待，才会失望。遗憾，也是一种幸福。因为还有令你遗憾的事情。她追寻爱情，然后发现，爱，从来就是一件千回百转的事情。

# 《长夜里拥抱》

## 章节摘录

1 “你瘦好多啊！” “真的吗？” “你不相信我，也得相信这些绷带吧？” 亮着微光的小房间正中央放着一张覆满白毛巾的窄床，床上躺着一具营养过剩的人形木乃伊，动也不动，看上去至少有两百磅，圆滚滚的身体和双手双脚全都裹着绷带，仅仅露出一颗浑圆的脑袋和四只白皙的手掌脚掌。 珍美手上拿着一卷宽绷带在人形木乃伊肉墩墩的一截小腿上绕上最后一圈。然后，她从身上白色制服的口袋里掏出一把剪刀把绷带剪断，剩下的绷带随手搁在木乃伊的肚子上。接着，她在脚踝那儿把刚刚剪断的绷带再一分为二，利落地打了个漂亮的蝴蝶结，就跟木乃伊的两个手腕和另一边脚踝的蝴蝶结一样互相辉映。 现在，死翘翘的木乃伊看起来像一份大礼物，珍美看着觉得满意。这些蝴蝶结向来是她的“签名样式”，别的同事做这事时只会马马虎虎地打个结，但她总觉得躺在床上的这些木乃伊也是有血有肉的啊，该得到多一点的尊重。 珍美转过身去想要做什么的时候，脸上突然露出迷惑的表情，她摸摸自己两边口袋，又弯身看看床底下，床底下除了一个放满毛巾和毯子的木架之外，什么也没有。 珍美百思不解地看着自己制服上的口袋，禁不住自言自语：“刚刚那卷绷带呢？” 就在这时，床上的木乃伊动了一下，回答：“在我肚子上。” 珍美看到那卷绷带了，咧嘴笑笑，抓起绷带，从口袋里掏出一本记事簿看了看，说：“上一次，五卷绷带你全用光了，可这一次还剩半卷呢。” 珍美拿着那卷绷带在木乃伊的眼睛前方晃了晃。

# 《长夜里拥抱》

## 编辑推荐

那年长夜，他们相遇，她以为是头一回遇上他，只有他知道，他们在时间的隧道里早已经相遇过

.....

## 《长夜里拥抱》

### 精彩短评

- 1、够狗血的.....
- 2、只能说一般吧，没有那么深刻动容，感觉情节也有些牵强。不过还蛮喜欢那个胖胖的技安，哈哈
- 3、很暖心，单身狗表示收到了万点伤害
- 4、总是一个故事
- 5、高一图书馆看的 已经忘了内容 只记得王菲的歌词
- 6、还未相遇已经遗忘。这本书没有张小娴的经典《面包树上的女人》《三个A CUP的女人》好看，只是书中反复提到王菲的《如风》，歌词“有一个人，曾让我知道，寄于世上，原来是那么美好...”，这首歌很动听。
- 7、这个故事秉承了小娴一贯的平稳、内敛的叙事风格，却有点过于流水和平淡，缺少了她故事中那种深沉的力量，这本不比《情人无泪》。
- 8、觉得现在没什么令人眼前一亮的言情小说
- 9、看完以后感觉自己弱智了不只一点，很怀疑这是不是小娴的作品...
- 10、不会忘记，那个夏夜里你过于紧密的拥抱，当时太多的事情是我不明了。
- 11、剧情有点狗血 不过感情一贯地小清新
- 12、长夜里拥抱 记得心跳
- 13、每次读张小娴的小说都像看了出港剧，她太擅长写爱情小品了
- 14、张小娴的故事，多是关于爱情。爱情在她的文字里，是简单的心情也是深刻的记忆。有那么一个，或者几个男人，在她，或者她们的记忆里永存。
- 15、忘完了内容
- 16、结局还是感动我了，眼圈红了，希望每个人都能幸福
- 17、我比较喜欢三三的自诉，与自己的生活休戚相关的琐事。而不喜欢空洞某种抽象的论调。
- 18、我不说，我就是潇洒。作为一个固执的完美主义强迫症，这句话真是总结了我20年所有不开心的原因~
- 19、十年修的王小贱，百年修的胡大仁
- 20、漫漫长夜里的拥抱
- 21、抱歉我真的看不下去。。。
- 22、这不还是3年多前窝看的一本书~喜欢上她就是因为这本书呢~
- 23、在我最down的时候陪伴我，一边流泪一边笑着看大仁说笑话去哄珍美。  
“没想到你是老师，你在哪里教书？”珍美问，  
“顺德联谊会韦小宝纪念中学附属小学”大仁回答，  
珍美笑得肚子也痛了。  
“我就知道你会上”，大仁转身从背包掏出他的教师证，珍美才知道大仁不是搞笑，可是还是笑出眼泪。  
“我面试时也跟校长提议过不如改名，免得老师学生尴尬啊！”大仁说。“那他怎么说？”大仁耸耸肩回答：“他问我要不要改做胡大仁纪念中学。”
- 24、不好看吧，有失水准的样子。
- 25、从开始读到读完，一直觉得它可以拍成偶像剧
- 26、=。=言情小说
- 27、突然很害怕失忆，恐惧于我的记性奇差，害怕忘记那些让我视之若宝的记忆片段。
- 28、2013.6.2 晚
- 29、后半本可狗血啊~
- 30、你会喜欢的。
- 31、只有我觉得这人物对话像是段子么.....
- 32、这类小说为何总是读了就忘呢？
- 33、完全没印象。。。
- 34、很喜欢张小娴的小说，有关爱情，有关时间。还好，最终是一个温暖的结局，一个温暖的怀抱。
- 35、爱情小说看多了，这本略无趣，婉转动人的爱情还是比较喜欢看亦舒的，一本一本停不下来

## 《长夜里拥抱》

- 36、已经好久没有人，会在长夜里拥抱我。
- 37、属于你的，千转百回都会回到你身边。不属于你的，怎么强求终究不是你的。
- 38、有些狗血的，不过给生活一些希冀。
- 39、长夜里拥抱
- 40、故事很稚嫩，没有想象中的好
- 41、名字里有“大仁”的男人，都那么隐忍付出，温柔体贴啊。
- 42、够装，够无聊！
- 43、张小娴的小说一向平淡，无甚亮点
- 44、有点太过完美 因为事实上根本不存在这样的男人
- 45、7 情感缺少斑斓 比较温吞水
- 46、算是写了一个不错的故事，闲来无事，想读读她的小说，不过的确有点失望，剧情有点俗套吧。
- 47、很温暖 情节不俗套 喜欢这样简简单单的爱情
- 48、那些长夜里的拥抱到底会不会化作风飘走。
- 49、大学时候买来读完，还分享给室友们看，大家都喜欢
- 50、哪有那么巧的。

## 《长夜里拥抱》

### 精彩书评

- 1、其实在珍美唱的歌词里,都没有出现书名...那天实在好奇,就把王菲的&lt;如风&gt;听了一遍,原来&lt;长夜里拥抱&gt;来自歌里的一句歌词.. &quot;有一个人,曾让我知道,寄于世上,原来是那么美好...&quot;张小娴的故事,总是带浓浓的香港味,一开始在图书馆的小说架上浏览着,心里也不知道要看什么的,我承认是书名先吸引了我,然后才看到是小娴,之前看她的几乎都是散文,总是些很强烈的讽刺爱情、男人、都市,但也向往和追逐着。第一次看她的小说,没有之前看的散文那么激进,相反在开头的时候十分的平淡而又夹杂着浪漫,平淡而又浪漫的圣诞相遇、平淡而又浪漫的失忆、平淡而又浪漫的信守承诺...其实都很平淡,其实也都很浪漫!故事跟“长夜里拥抱”没有任何关系,可能只是作者想要相应歌的内容,也可能是出版商为了书能更好卖。但是最先打动我的,是长夜里拥抱,以前有人抱的时候,确没有珍惜,现在才开始回想那种感觉原来是一种幸福、温存!
- 2、初读张小娴的书,不过是两年前。总是觉得张的言语有种令人变得纯净柔软的力量。《长夜里拥抱》作为一部小说,情节一般,语言简单,整个故事甚至显得有些单薄;然而作为一种爱情,它是令人羡慕的。这般的干净无瑕,这般的清澈美好。也正因为如此,它让我明显地感到虚构的力量,也让我对物质世界的爱情深感绝望。女一号有了幸福的结局,女二号却不知去了哪里。我们暗自庆幸着自己是人生的主角,却总是悲剧地成为别人狗血的配角。
- 3、曾经很喜欢张小娴,从&lt;流波上的舞&gt;就开始收集她的每一本书.无论是散文集还是小说.一直在想她是什么样的一个女子,为什么感情在她的慧眼中能看得这么通透?她到底是站在一个怎么样的高度,才能把世人看得如此清楚?但是从什么时候开始,那个站在高处俯瞰人间的才女也降下了她的高度?还是我已经太成熟世故?从&lt;收到你的信已经太迟&gt;开始,我觉得她的文字开始有点变味了.到&lt;长夜里拥抱&gt;,我看见以前的故事的影子,很是失望.关于相遇分别遗忘再重遇的故事,已经看过多次了.而且我们还相遇过很多次了.要遇上另外一个让人心动的事情,也许有点难了吧.那些篇篇出彩的时代,是否已经过去?期待下一次的相遇,希望你能给我们带来更大的惊喜.
- 4、一直很喜欢张小娴,她所有的小说都在床头的书柜里,这些书漂流去朋友家的时候丢失了一两本,也很着急的四处去寻来补齐!可是,买到这本《长夜里拥抱》的时候,迫不及待的撕开包装,看完却感觉有点失望,我想,这应该会是最后一本我买她的小说了!是我老了吗?还是她?那样的人那样的人生我似乎距离遥远,她书中曾让我感动泪流的情节似乎消失了!那种平常人爱情的温润感觉也没有了!何必去写这样洒狗血的情节?失忆、歌星梦、打工供别人读书、装GAY.....是我老了吧!这些说不定才是时下年轻人爱情的全部,我无法理解亦永远不会接受!
- 5、这么多年来一直读小娴的书散文也好,小说也好总是喜欢得一读再读可是这本真的很令人失望比那两本玄幻(XX蝴蝶什么的)更叫人失望虽然书名仍然是小娴的风格平淡、温暖又叫人心动可是整本书读下来一点感动也没有反到被最后俗套的情节震到了这真的是小娴的小说吗?
- 6、像我这种超现实主义看完这本书的感觉和看完电影《倾城之泪》的感觉是一样的,把读者或者观众当无智商无独立思考能力的天真烂漫小女生了~看了开始就猜到了结局,没什么挑战性,图样图森破啊!!!评论要多少字啊!!!!
- 7、张小娴难得的喜剧结尾。整篇故事都围绕着王菲的歌曲《如风》。难怪我一看到书名,脑内就不断翻唱着这首歌。没有太多起伏跌宕,平淡的平民恋爱。
- 8、找不到第一本张小娴的书了。不知道为什么,会莫名其妙的找不到。那时候是哪一年呢。也许是2003年吧。好遥远的日子,我一点都记不得。手里的这一本是第几本,我也记不得了。也许那些过去了的无法弥补,那我想就不要错过这些仍然崭新的了。那些天买的第一样东西,不是衣服不是鞋子不是礼物。是《长夜里拥抱》。曾经有个要好的男生送过他喜欢的女生一本张小娴的书。那时他对我说,你是小孩子,不适合这样的故事。曾经有个人问我新买的书好不好看。我对他说,哭了好久。就是有那么多人,看着你长大,等着你长大,不愿你长大。就是有这么多文字,让你流泪,让你回忆,让你窝心了好久。能写出这样文字的女子,该拥有怎样的情感和拥抱呢。什么是拥抱呢。这些日子总在回忆拥抱的感觉。还记得那最后的拥抱和拥抱后深深地吻。那时候还以为,一切的过往都成为了过往,可以重新开始。现在想想,那是最后的留恋或者补偿吧。那之后再也不会相见的人,连过往都不愿记得。一年前买的书,不经意的都落了灰。想起那第一本书也曾借给过Z,他会不会记得那本书是用什么花色的纸包裹的。是哪一年买回来的。可是,很久之后,我再重新看那些深深浅浅的文字。有一些很纠结的感受我不知道该怎么表达。张小娴是值得羡慕的,那样的女子,不会停止的相信爱情,



## 《长夜里拥抱》

相信美好。而，我呢。一次又一次的发现那些相同的开始、欺骗、谎言和结局之后。我该怎么相信。相信那个人紧紧拥抱你的时候，心里想的是别人的爱情。就算那一刻你觉得对不起我。我也不会接受。曾经那样美好的人，欺骗之后，就没有差别了。拥抱。可以拥抱谁？

9、昨天夜里，看完这本书。原本可以说，小娴的小说，很多都平淡，但是平淡中让人看到人与人之间最深的感情。可是这本书的最后那几章，平淡地掉到了一个大大的俗套之中。最初看到男女主角同姓的时候，就怀疑过这个可能性，可是我想，写过野鼬鼠、Acup和面包树的小娴不会用那么老的梗吧。结果，居然和我想的一样，误会，冰释。突然地很不真实。要是我有个失散多年的妈说，顾老师是我亲哥哥，我可能会逃避，但是理智上我说什么也要拿他的头发去检验，如果之后我有个老年痴呆多年的奶奶说，其实你们俩不是亲兄妹，我肯定还是要检验才去抱抱他的，天知道这些是不是真的。以前看小娴的小说，基本不会去死命琢磨她的情节，因为觉得像流水一样过去，可是流到了心里，记得的只有一份美好。昨天看到后来，实在是被雷的不行，心想，我是想要他们在一起的，可是过程不是这样子的。美好结局的故事，要写的精彩是不是很难呢？像野鼬鼠这样的故事，小娴自己，是不是也创作的很辛苦呢。记得看Acup的时候，男主角就是一缕烟，通篇就是女主角自己的想法，自己的爱，直到最后，那只小牛和那块地，居然使我永久记住了这个出场次数非常少的男人。当时很佩服小娴，能写出深情款款的优质男，也可以写出那种让人觉得可恨又可爱的老男人。长夜里的胡大仁，似乎是另一个高海明，可是，付出太多的他，还是及不上高同学在我心目中的形象。小娴，我读着你的作品成长，你呢？

10、看完这本书，只是觉得一般，除了一贯的流利的语言，这本小说的情节终究还是满俗套，但是当我听了书中提到的《如风》时，我才有了眼前一亮的感觉。有一个人，曾让我知道寄生于世上原是那么好他的一双臂弯让我没苦恼他使我自豪

11、除了王菲的<如风>给我惊喜,因为这首歌也是我的最爱,对书的内容很失望.希望这不是她以后的创作水平.

12、很早以前就读过这本，前几天又拿来读了一遍。一个平淡的故事，拥有了太多的巧合和戏剧的情节。无论是最后的结局还是青梅竹马以及失意的桥段，难免太过庸俗。读完整本书，亮点其实是技安。但是这样一个并不十分精彩的故事，却看得到我们的影子。麦基这样一个男人，长相和举止都缺德，而佳佳却一直忍受，只是因为初恋所以不舍得。我们往往会因为这个而不愿意放弃，也许我们已经不爱那个人了，但仍然忍着，也许因为习惯了他，也许因为放不下美好的曾经，放不下那个曾经爱过他的自己。每个人心中也许都有个林清扬，在心中，那个他是完美的，不允许被破坏，别人永远都替代不了他的位置。就像珍美一样我们愿意为了他变成他喜欢的样子，愿意付出一切努力来引起他的注意。他可以轻而易举地影响我们，他的一个举动就会让我们开心很久。他不属于我们，每次看到他身边的女人都会难过嫉妒。只有当有一天我们走出来看他，才发现那辆橘色的跑车是那样难看。胡大仁不得不说是好男人的典型了，也许是太好了所以不真实。他会点醒做着歌手梦的珍美，会为了让她学设计自己没日没夜地工作，把自己说成基，他不说，可是他永远都在等珍美回头发现他。珍美是幸运的，因为还有大仁。年轻的时候我们会为林清扬倾倒，累了的时候，才发现大仁才是那个一直爱着自己的人。

13、相恋，应该比相爱容易吧，但原来也很难。不过为了让Ta快乐，就愿意一再地牺牲。爱情缔造了很多傻子，但一辈子傻多少次才够聪明？大仁和珍美，主角的名字都很可爱。这是一个纯美的爱情小说。初看，三分二的情节感觉庸俗。但到结局，心却微微地疼痛了。大仁坚持为珍美做了很多很多，只因为可爱的她，从6岁起就嵌入他的人生。但在10岁那年起，她便彻底忘了他，因为一场车祸。非常言情的情节，张小娴偏偏处理得淡然隽永。小孩子，也许比大人更懂得爱。10岁的他向上帝承诺，只要昏迷的她醒来，不认得他不理会他也没关系。去年10月，yan也跟我说过几乎一样的话，虔诚而认真。她比我懂得怎么去爱，纯净友情引申的爱。天秤座的我，确实有点爱无力。如果小说结局是悲的，我也能接受。当再相遇，大仁为珍美花光力气，终于让她过上闪亮的幸福生活，他却离开了。他一直在装潇洒，只有离她远一点，才可以继续潇洒。他也期待她记起，既是由于童稚的爱也是一份男人对女人的爱，谁都想要回报。只是漫长的等待，容易让人越来越往后退，也容易造成各种无谓的误会。失去的记忆永不会回来，坚强的大仁最后也只能潇洒地放手，离开。好傻的男人，让人心疼，小娴作品里难得一见，愈见珍惜。像面包树、海豚女孩里那些坏男人们，现实生活里却已有太多太多了。故事的最后，两个可爱的孩子还是圆满地相恋了。阿甫跟我说过，有爱心的人，才会拥有真幸福。像大仁那样，傻傻地捧着大红心去挥霍，谁又可以真正做到？而我，已不想再傻下

## 《长夜里拥抱》

去了。

14、虽然风格一贯如此，但是漫漫长夜里看看这样子的文章还是蛮温暖的，我还是比较喜欢如此和谐的结尾，有情人终成眷属嘛。何况又如此美好的偶遇的爱情，每个人一生中多少要有这么一段回忆才完整~~~感谢小娴，带来温暖的文字，会一如既往的收藏她所有的故事文集。

15、临睡前看一个多小时，两天就把这本书看完了。看完后第一感觉就是有些失望，没有我想要的那种感觉。大约两年前，我买了她的《面包树上的女孩》，蓝色的卡通封面上，一个穿连衣裙女孩修长的背影，女孩的裙摆被风微微吹动，很孤寂浪漫的感觉，和小说里故事的情调一样。我一口气读完了那个故事，而且被深深打动了。女主角敏感细致脆弱的小女人心态，被展现得淋漓尽致。另外我还看过一些她的电子书，《荷包里的单人床》，一些散文集短篇等。我一向很讨厌看纯言情的小说，看不下去。琼瑶的小说太歇斯底里，动不动要死要活的，我没有完整地看完过一篇；亦舒的小说看一两部觉得挺新鲜，但是再多看几部，就腻了，都是那个调子。再其余没名的言情书，我是碰都不会去碰的。唯独张小娴，我从不把她和那些言情专家混为一谈，是因为我认可她的那些爱情观，喜欢她那种丰富细腻的小女人思想。《长夜里拥抱》中，孤儿胡美珍是个很开朗，健忘的乐天派，单纯得甚至有些弱智；男主角胡大仁，阳光帅气，幽默风趣。故事情节有些老套，写得也不够有深度，不像看《面包树上的女孩》时总被书中的某些经典语句感染。抱着轻松消遣的心态我读完了《长夜里拥抱》，一本很普通的言情书，放在了书架上，我不会再去翻阅它。

16、我的记性一向不怎么好，或许现在越来越差了。很多人、很多事都在淡忘，亦或是我从未清楚的记得？每一次看到关于记忆的故事，我都会情不自禁的想到许多许多年后的自己，是不是也会丢失这一生的记忆，而那个时候，仍然是我一个人浑然不觉，还是会有一个人在我的身边守候关于我的记忆？ps：貌似我的记忆提前出错，这篇小说还真的是之前那个细腻委婉的张小娴作品吗？小失望...

17、读《长夜里拥抱》，确实是在长夜里一口气看完的。点着小台灯，幽暗幽暗的。吭哧吭哧读得很来劲儿。明明知道这样的爱情故事大同小异，情节变化、人物设置、细节描写.....即使有新意也终究是一篇中规中矩的爱情小说而已。可是它偏偏就是吸引人。因为它是张小娴写的，是擅长摆弄笔墨调动你情绪提起你胃口的张小娴写的，这就很不一样。同样是人世间起起落落千回万转的男女恩怨，不同功力的作家诠释演绎起来大相径庭。有的嫩而无味，寥寥翻几页就没了胃口；有的过于啰嗦，看着看着就困意上涌；有的却可以牵着你，吊着你，从头到尾酣畅淋漓大呼过瘾，直到合上最后一页，还意犹未尽回味无穷心潮荡漾。闲话少叙，该讲一讲该小说的美妙之处了。小说整体的气质有点小悲伤（但绝不是矫揉造作的“小资”~），真美也好，她的闺蜜也好，大仁也好，都是平凡至极的有着自己烦恼不如意的小人物。然而他们仨又活得很单纯很简单，这也是为什么这样的小人物常常保有一颗少见的纯洁稚拙的心灵~大仁的深沉气质和浓烈内心让人唏嘘，真美常常惹人哭笑不得却隐约看到了你我的影子。他们沿着自己的轨迹清晰地活在这个世界上，单凭这份“清晰”，就让人发自内心的感动和认同。高潮和结局都很精妙，一路的颠簸辗转终于柳暗花明：漫天飘雪的山坡，大仁和真美误会怨怼冰释，两颗折腾了煎熬了许久的心终于合在了一起.....张小娴的文字驾驭功力非凡，故事节奏的火候亦掌握得恰到好处。这样的言情小说看着不腻，看着舒坦，看完了心情好。

18、看完通篇。我觉得为什么要叫这个书名呢？还有那个什么同父异母的兄妹，太让人跌破眼镜了。还是想念《三个A CUP的女人》那个时候的小娴，与她的创作。

19、《长夜里拥抱》是张小娴较新的一部作品，尽管发表至今也已经近10年了。我记得刚买的时候，自己大概高中吧。故事讲述的是痴迷唱歌并因为自己的偶像陈清扬而参加唱歌比赛的美容院员工珍美和在中学当老师的胡大仁之间的爱情故事。故事情节挺简单，假如被拍作一部电影，它的两大特点在于，第一，浓郁的时代背景；第二，无厘头的情节与对话。关于第一个特点，珍美在耶稣夜参加了唱歌比赛，她的好友佳佳为她梳了当时最流行的“龙珠头”，正好契合了珍美选择的王菲的曲目《如风》，这显然点明了当时的时代背景，此外，珍美辞去工作学习唱歌，以及终于在一次次比赛失利后取得名次，被经济人邝世纪骗色的情节，都十分贴合当时的背景，小说中，胡大仁也在心里这么形容珍美：“她唱歌唱成这样，只有她自己不知道，又怎么可能会有唱片公司找她试音？”故事被设置于1999年，当时的四大天王与四大天后占据了唱片市场的大片江山，王菲无疑是其中特立独行的一位，巨星引得广大粉丝热烈追逐，其热度想必不亚于前些年的日韩明星。而女主角珍美则是这些追星族中的一位，她为了出唱片辞去了工作，参加类似于家教的唱歌培训，这显然都是不正规的。这是一次泡沫般的追梦，如果不是胡大仁发现了她的画画天赋，并鼓励她申请设计学院的专业，想必她还要跌撞一段日子。第二个特点体现在有些片段的风格接近于香港作品中常见的无厘头，“无厘头”的意思

## 《长夜里拥抱》

是没来由。这种无厘头在男主角胡大仁身上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比如说,在介绍胡大仁的时候,张小娴是这么开头的:“胡大仁究竟有多坏?他就有这么坏。”她以小时候的胡大仁为例,毕竟三岁看到大。爸爸出轨后,胡大仁昧着良心安慰妈妈说自己一直想要个新爸爸,气得他妈妈服药自尽,索性错服了维他命冲剂。再有,他被黑社会威胁的时候,他的反应是和黑社会讨价还价,烦得黑社会掉头就跑。而当他被女孩表白时,他的反应是跟对方说将来她一定会找到一个好男孩,还以自己前两桩坏事为例拒绝了她,使得女孩伤心极了。从以上例子可以看出,胡大仁是一位“不会说话”的人,他的冷幽默只有懂得的人才能够欣赏。尽管身世凄惨,但是作者对他的出场却设置成冷面笑匠式的人(包括他与胡珍美多年后相遇的风趣对话),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别处心裁的亮点。说点儿感觉上的事,胡大仁和胡珍美的相处之道显然更适合友情,胡大仁的忧郁在面对胡珍美时展现了出来,然而,张小娴对于胡珍美的性格描绘略显肤浅,以她的性格,似乎不太能够承受胡大仁这种默默付出的感情以及深深的愧意。胡大仁这一角色塑造无疑是成功的。他在友情、爱情面前的恩义抉择,令人动容。或许正因如此,作者才会将两人的对话(相处模式)设置得如此风趣而轻松吧。在一些爱情里,情绪总是潜伏在表面之下,这大概就是爱情的深刻与沉重。

20、在雨天的路上我总是想到 长夜里的拥抱 里面的大仁 其实书里的故事并没有特别多的雨天场景 但我看完张小娴的小说后再回忆起来印象总感觉这些故事都发生在雨天 可能是她的小说给人的感觉像是一场雨天 不爱了人雨就用来应景 相爱的人雨就让俩人紧紧的凑在一起甜蜜的腻人 故事大背景总是铺着淡淡的伤 其实这本书看完时我当下对里面离奇蹩脚的爱情故事是嗤之以鼻的 这么一个不冷不热不盐不淡的故事我实在没有什么太多感慨 现实中哪有胡大仁 就算有也只有这么个同名同姓的人 肯定也没有会有珍美的胡大仁那么好 故事美化的太好反倒让我不屑一顾 而在回家的路上我却在想 其实我并不是不屑一顾 因为现实中的我们永远都不会会遇到珍美的胡大仁 所以我才装做不屑一顾 那样好的男人 永远把你捧在手心为你累死累活为你考虑周到 他似乎只因珍美而存在 如果下雨了他会举着雨在前面等着你 你饿了会拿着饭在家里等着你 你害怕了会在黑暗中站在最前排鼓励你 他会为你做很多事却不告诉你 他会为你受很多苦却只是对你微笑 他会看着你对别的男人情有独钟却只是隐忍想望 他会因为曾经的誓言而让他爱着你却不敢告诉你 他会因为你乱七八糟的生活站出来指责你 他会为你指导正确的生活方式 他知道你适合做什么不适合做什么 他会搀扶着你 护着你 指引着你走正确的路做正确的事 这样好的一个男人我们只能不屑一顾 因为他永远不会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有一个人曾让我知道寄生于世上原是那么好他的一双臂弯令我没苦恼他使我自豪我跟那人曾互勉倾诉也跟他笑望长夜变清早可惜他必须要走剩我共身影长夜里拥抱来又如风离又如风或世事通通不过是场梦人在途中人在时空相识也许不过擦过梦中来又如风离又如风或我亦不应再这般心痛但我不过是人非梦总有些真笑亦有真痛- ---王菲《如风》

21、一直比较喜欢张小娴的小说,不华丽,但真实。总是能触动心理那点脆弱。但着本书却太过平淡,只看开头已经猜中结尾。是娴姐创作源泉开始枯竭,还是我已经被生活工作折磨得麻木了?

22、可能是之前张小娴的作品太好了,这次读后挺失望,名字虽然取得很好,但是读起来并没有让人很温暖很细腻的感觉,文字虽是细水长流,但是没有之前的那么温婉,触动人的心灵。感触最深的有几点,首先就是情节的生硬乱套。胡大仁居然假装自己的倾向有问题,只是为了回避珍美对珍美的感情,那紫衣人更是让人匪夷所思,只是为了适应时代的潮流硬编出来的角色?到现在我都不明白那位歌手出现的意义在哪儿,难道只是个过场,玩玩而已?反而觉得技安那个小胖子还挺可爱的。其次,人物缺乏心理变化,而情节的变化上过于突然,原来胡大仁就是珍美从小青梅竹马的小伙伴,然后胡大仁就去支教了,为了再次逃避珍美。珍美的记忆还是被她患有老年痴呆的奶奶唤起的,突然间就有了小时候的照片,突然间珍美就立刻回想起了之前的所有记忆。。。。。。那么之前占有全书三分之二的章节就没有多大用处了,这种平淡不深刻。整体感觉,让人不禁生感遗憾,因为这部小说差不多沦为了普通的校园小说的境地,并且文字过于港台腔。小说的名字大概也只是为了对应书中歌词的内容,或是让出版商的书更好卖,其他的其实真的没有多大价值。《如风》的歌词倒是不错,喜欢王菲的声音,幽远空灵。

23、也许很多事,在人的成长过程中会渐渐淡忘掉,某些故事某些情节慢慢的已经模糊掉了,在旧日友人的口中才可以听到一些残缺的片段。会惊讶,真的吗?为什么我不记得了,岂止是模糊,那已经是完全被抹去的回忆了。我们会懊悔,时日久了,却又忘记了,最重要的是眺望将来,过去了就过去了吧。这本书,我的评价很低,没有点滴触目惊心,没有后来的思绪、

24、在爱里最幸福的感觉,也许不过是建立某种长久且兼顾的信任和拥有强而有力的支持.无论出现任何

## 《长夜里拥抱》

状况,那个人都stand by.所以可以无畏沮丧,无畏孤单,无畏迷茫.但是,谁愿意牺牲更多的自己,给对方想要的一切.一个人的时候,可以自由地自私,自在地纵容自己的小脾气.但总有一个人,会让我们收起这一切,总会有一个人让我们不顾后果地痴痴付出,会让我们勇敢地像一个英雄,也总会有一个人不为这些而感动和停留.所以,总有那一个人,会让我们变得小心,小心地保护自己,让不计较难过和受伤成为昨天,让那个为爱痴狂地自己成为过去.你会说,下一次,下一次的爱情我会学得聪明.我不会随便失去自己,把心轻易遗落在某人的口袋里.可是,如果爱变得不纯粹,一切就会失去了原来的色彩.那种简单的幸福与满足仿佛一首很熟悉却再也无法完整回忆的旋律,也许还记得某一段,却再也不能完整回味.有些记忆,忘记不代表失去,而失去不代表失败.过程已经尽力,就没有什么好后悔和遗憾了.爱情从来都是两个人的事,而回忆却有各自的版本.又或许,只有美满的结局,才能把回忆同化,让悲伤褪色,而凸现无数瞬间的美好.胡大仁,胡珍美,后知后觉的幸福也许加长了思念的夜晚,但未来的日子,他们可以收获漫长而甜蜜的拥抱...

25、没什么营养.. 不过看着挺舒服开心de...这样的爱情..现实中会有吗&gt;?

26、对自己身边的朋友说,毕业后已经有很久没法耐下性子去读那些感性的、正统的文学,言情小说也好,大师著作也好,总是买时冲动,买后闲置上一次读张小娴,记得是那本“情人无泪”,情节已经忘记了,只记得,看完这本书,感觉着自己跟着作者一起成长了好多,在眼泪中,在久违了的抽泣声中,感受灵魂受到了洗涤这本“长夜”,读完后正如自己预料中的那样,像是有人在心底轻轻挠了一下,诙谐的简单的笔触让人的心情放松下来,也许每一个看这本书的人都像书中的大头珍那般有着健忘症,也希望说能够有着胡大仁那般的青梅竹马,能愿意一直守护在自己身边对自己不离不弃,就这样吧

27、故事情节不用再赘述,每个看过的人都懂得.无论说它单薄也好,老套也好.我仍会站在褒奖的一边,因为它给了我感动.大仁对珍美的付出,我认为,每一个爱你的他都会这么去做.无偿奉献,不重索取.如果没有做到大仁的这些,只能证明,He don't love you.就像麦基对佳佳.想到老妈曾语重心长的说:“妞,找个爱你的,别追求你爱的。”“哈哈,我会找个两情相悦的~~~”嬉皮着回应她。寝室卧谈会,总离不开对未来的畅想,总离不开对以后他的憧憬,都会有人感慨:像XXX这样的男人以后是没有了...好男人都哪里去了...。每次都是笑而不语,因为,我仍相信:【每一个珍美都会有一个大仁】

28、那年长夜,他们相遇,她以为是头一回遇上他,只有他知道,他们在时间的隧道里早已经相遇过.....有多少的人会像大仁这样的傻气,为了一个女孩在生活里扮演着小丑的角色?笑.对了,他有时候是加菲猫又或是圣诞老人.他的执着只为了成就她的梦想,看见她的笑容.即使是小丑的鼻子,他也可以变成晶莹的弹珠,让她会心一笑.有多少的人会像珍美一样的执拗,为了一个男孩一次次的站在舞台上扮演丑角?一遍又一遍的唱着王菲的《如风》,却不知道那年的拥抱是寄生于世上最美好的温暖.你说老人痴呆症会不会有遗传?珍美的脑袋瓜子里永远灌不进东西.记忆对她来说是一件又吃力又浪费的事情,她只要记得谁好谁不好,仿佛也就够用一辈子了.就像大头珍珍一样,可爱而又傻气.或许她不知道,有一个男孩,在时光的隧道里将她的回忆一点点的拾起,小心安放、细心保存.犹如心爱的宝贝,也如生命.“幸好她年纪小,只是失去十年的记忆.”可是在繁星点缀的长夜里,他和她还是相遇里.或许那个时候,她并不知道,此刻抱着的圣诞老人是童年里最爱的他.她或许更不知道,日后他还会为她擦干眼泪、给她依靠,甚至帮她找到人生的目标.那年的长夜,她忘记等他的礼物,就迷迷糊糊的离开的.或许珍美不知道,大仁要给她的礼物,叫做幸福.最后,迟到的记忆和迟到的礼物交织在了一起,幻化成了长夜里的拥抱,用不分离.不知道为什么,小娴最近的作品,少了很多让人心悸和以外的画面.反而多了几分生活的腻质感.《我在云上爱你》、《收到你的信已经太迟》到《长夜里拥抱》,叙述的不是那年的梦想.复杂的关系变成了简单而又深刻的画面,执着的人物个性和蹊跷的人生赋予了故事的情节性.读小娴的作品,我们看到了年少时的猖狂的自己、倔强的自己、傻里傻气的自己和不完美的自己.或许,在时间的长河里,你曾经拥抱过幸福.只是你忘记了.....

29、张小娴的书一直都很喜欢,在烦躁的夜晚,入睡前喜欢读着她的书入睡,那是一种平淡令人回味的美.意外地在书店发现了她的新书,毫不犹豫的买下,然后一晚读完.故事有点失望,开始就发现同姓也许会有特别的关系,忍住好奇不去翻看结局,才发现故事真的有点俗套.不过好在叙述一如既往的平实而美丽,就算是俗套,也算是美丽的俗套,仍不失为一本好书.

30、很久没有看小说了,尤其是这种关于感情的温暖的小说.张小娴的书一直是受许多女孩子喜爱的.可我一本都没有看过,毋宁说我很少很少看爱情小说.在朋友的书里发现有两本张小娴的书,其中

## 《长夜里拥抱》

一本是《长夜里拥抱》。百无聊赖就拿来看了。三个多小时吧，看完这本书，而且是一口气读完的。头一回发觉自己看书看得如此之快。和很多美好的感情故事一样，最后的结尾总是温暖的，带有美好的希望结束的，男女主角终于走到了一起。然而从《长夜里拥抱》中，除了看到一般爱情小说的情感之外，我还发现一个应该在励志书范畴里的关于认识自我的东西。当然，我这样一说，似乎有点破坏了这本书的美感。小说的女主角珍美一直喜欢唱歌，她不断地参加歌唱比赛，每一年的圣诞节，一家商场都会举行歌唱比赛，珍美都会去参加，可是每一次她不是忘记歌词，就是因为紧张出现这样那样的纰漏，最终惨败。同时，她还喜欢上一位著名的歌手。珍美一直都认为他就是她的白马王子，并且很希望能和他在一起。珍美努力地赚钱，为了交起昂贵的学唱歌的学费。更因为她学唱歌的地点，那栋楼上住着她心中的白马王子——那位歌手。后来，她并没有跟老师学了唱歌而在歌唱上有什么进步，依然惨败。在那个圣诞节的商场，珍美遇见了装扮圣诞老人的人——也就是小说中的男主人公。大仁一开始给了他鼓励，甚至在台下给你提示歌词。只是一个场景，给我印象和震撼最大的是，珍美又一次歌唱失败后，一场争吵中，大仁说出了他心里一直没勇气说的话，当然不是表白的话，大仁说：“你岂止是五音不全！你简直不适合唱歌！你连唱歌和朗诵的分别也不知道，荒腔走调不在话下，一唱到高音就变成斗鸡眼！只有你自己不知道！”珍美其实画画一直都画得很棒，只是她一直都觉得自己要往唱歌那方面发展。自那以后珍美不再唱歌，是大仁使她发现了自己的绘画天赋，并送她到学校继续深造，最后成了小有名气的插画家，找到了自己的位置。同样的，珍美也发现那位歌手给她的感觉只是自己的一厢情愿而已，不叫喜欢，更不是爱。她是一开始，努力地隐藏了那个真实的自我，强迫自己认为自己不喜欢大仁，故事的结尾，她承认了自我，承认了爱，并开始幸福地走向明天。

# 《长夜里拥抱》

## 章节试读

### 1、《长夜里拥抱》的笔记-第190页

爱也不是一个玻璃瓶，可以随便找一个塞子，说封就封。

### 2、《长夜里拥抱》的笔记-第220页

记性不好，也许是一份虽然有点粗糙却还是很实用的礼物。

### 3、《长夜里拥抱》的笔记-第27页

P27 “你有没有试过一直做一件事，但是从来没有做好过？”  
“做人。” 圣诞老人说。

P168 要是人生是一杯咖啡.....

P182他们的相遇仿佛都在重演这一幕，他一直在等待，而她却永远都不可能认得他。

# 《长夜里拥抱》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